

暑期儿童安全事故频发,专家提醒:

家庭安全教育须补上

两岁半宝宝从31楼的家中坠亡、两岁半男童在离家200米外的河涌溺亡、小学生结伴下河游泳溺亡……正值暑期,我市儿童安全事故不断发生,让人揪心。如何避免儿童意外伤害,为暑期安全撑起保护伞?

多位教育界人士认为,儿童安全惨剧频发,除了儿童缺乏对危险的认知外,更反映出家长作为孩子监护人安全意识严重缺乏,家庭教育安全缺失亟待补上。



发生2名学生溺水失踪事件的虎跳门涝涝西河道。

岸上有禁止游泳的告示牌。

统筹:本报记者 宋一诺
采访:本报记者 宋一诺
陈新年
见习记者 张映竹
摄影:本报记者 曾 遥

120提醒

●无论是未成年人还是家长,一定要提高意外伤害的防范意识,不要麻痹大意。

●淹溺生存最关键的五个环节:预防、识别、提供漂浮物、脱离水面、现场急救。作为家长和未成年人,一定要做好预防工作,不要去废弃的工地深坑、池塘、河边、海边泳场游泳。

●出外旅行要选择正规的交通工具,不要乘坐非法摩托车,儿童及婴幼儿坐车要扣好安全带和坐儿童座椅。一旦发生交通事故,在呼救的同时不要随便搬动伤者,如有外伤出血,要立即做好止血措施。

●加强预防意外伤害知识,学习基本急救技能,如心肺复苏、气道异物解除法、外伤止血包扎等,意外一旦发生,作为第一目击者能有效施救,减低致残、致死率。

伤害类型:溺水

一月连发两起溺亡 河涌多防不胜防

7月29日,珠海不少家长收到一则通知,称7月28日下午约4时,市内发生一起导致2名学生溺水失踪事件。警方证实,此事件发生在莲洲镇。28日下午4时,3名来自莲洲镇某小学的学生相约骑自行车玩耍,在虎跳门涝涝西河道附近一个水闸,其中11岁和13岁的学生下河游泳,8岁的学生发现两个玩伴失踪后,将消息告诉家长,随后报警,警方迅速派出蛙人搜救。第二天,两名溺水小学生的尸体被找到。

这已是7月以来斗门发生的第二起溺水事件。7月15日早上,新青村一2岁半男童独自在房前小院玩耍。奶奶在屋内给男童的姐姐喂完粥后,突然发现男童失踪。随后,家人四处寻

找。隔天,村民在仅距男童家200米远的河涌中发现该儿童尸体,经法医检查,初步确定男童属于溺亡。

记者近日走访事发地涝涝西河道附近水闸,现场立着禁止游泳的警示牌,水面看起来很平静。但附近村民提醒,斗门地处珠江出海口,水网广泛,山塘水库河涌众多,防不胜防,有些河涌看似平静,实则暗流汹涌,稍不注意就可能发生意外。记者还了解到,溺水的小学生由于家庭原因,平时由家中老人照顾。

而在斗门小濠涌村附近,一处闲置鱼塘边也竖立了禁止下水游泳的警示牌。虽然有禁游提醒,仍有村民坦言,这里位置偏僻,如果有孩子来玩,很难发现,还是要提高孩子的安全意识。

预防: 教育孩子务必做到“六不”

不私自下水游泳;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;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;不到无安全设施、无

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;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;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自下水施救。

数说

据我市120提供的18岁以下青少年意外伤害事故统计数据显示,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7月31日,淹溺受伤36人,死亡9人;烧烫伤受伤40人;气道异物受伤48人。其中,2017年暑假,淹溺受伤6人,死亡1人。2018年暑假,淹溺受伤7人,死亡3人。淹溺事故成为我市未成年人意外伤害致死的头号杀手。

伤害类型:坠楼

母亲留幼童在家睡觉 回家发现孩子已坠亡

7月24日,前山某楼盘两岁半大的宝宝被家长留在家中独自午睡,不料其从31楼的家中坠楼身亡。据警方透露,当天下午2时左右,孩子母亲从家中离开,当时孩子正在房间睡觉。下午4时母亲回来,发现房间窗户纱窗被打开,孩子不见了。随后,孩子母亲和小区保安发现孩子挂在居民楼楼下防护网上。经医务人员检查,孩子已身亡。记者多方了解获悉,该住户家中没有安装防盗网,只有防蚊纱窗,事发时孩子在家

处于无人看护状态。

事发生一周后,记者来到该小区走访。正准备要二胎的小区居民刘女士坦言,两岁半宝宝坠楼事件对她触动很大,“最初家里没有装安全防护栏,看到儿童坠楼新闻越来越多,赶快装上了安全防护栏。”另一名居民王先生告诉记者,惨剧发生的那天他正在家里,听闻有孩子坠楼后感到痛心又无奈。随后,他立刻打电话联系了安装防护栏的施工队,为房子加强安全防护。

预防: 勿将儿童单独留家中

不要把儿童单独留在家中。不要抱孩子站在窗台处,避免出现失手的情况。无论高层还是低层,家

有儿童,阳台和窗户均需装防护栏。阳台围栏应定期检查与维修,以免老旧松动。

探因

儿童缺乏 对危险的认知

在市家庭教育研究会讲师团讲师、心理咨询师吴静看来,儿童缺乏对危险的认知是上述安全事故发生的原因之一。她介绍:“孩子在0到1岁时,受到体能本身的制约而无法进行更多的行动,但到1岁之后就开始了行走,开始扩大活动范围,而此时孩子本身对事物的现实感不强,无法辨别成年人眼中的危险区域,从而导致了各类悲剧的发生。”

吴静提醒广大家长,“作为父母,不应该让幼儿脱离自己的视线,但也应该给予他们探索的权利,同时把控好‘度’,在潜在危险发生前必须及时制止,保证孩子的安全。”

安全教育 家庭不该缺位

“粗心、侥幸是儿童安全事故发生最普遍的原因,但其后果却是家长不能承受之重。”在珠海市家庭教育研究会会长黄黔丰看来,缺乏安全意识才是最令人痛心的。他指出,关于儿童安全宣传教育,我市各部门及学校采取了很多措施,但还是有人麻痹大意,总感觉悲剧不会发生在自己身上。

“做细心的家长,培养‘听话’的孩子,合力预防儿童安全事故。”黄黔丰提醒广大家长,家庭不该在安全教育中缺位。只有家长安全意识提升了,家庭的安全系数才能提高。培养“听话”的孩子内涵很丰富,“听话”不是唯唯诺诺,而是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,包含文明礼貌、遵纪守法等。